附件3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实行以上级气象主管机构为主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的管理体制，既是广州市气象局的下属单位，又是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主管气象工作的部门，承担本行政区域内气象工作的政府行政管理职能，依法履行本级气象主管机构的各项职责。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设4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改革与财务管理科、人力资源科合署办公）、气象灾害防御管理办公室（应急减灾科合署办公）、观测预报科（站网管理科合署办公）、防雷减灾管理办公室，配国家气象事业编制13名，2024年底实有人员7名。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下属事业单位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公共服务中心机构级别为正科级，配地方事业编制8名，2024年底实有人员7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坚持党建引领，把握气象高质量发展方向。坚决贯彻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防汛救灾工作等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区委、区政府和市气象局的贯彻部署要求，对标对表跟进落实。

2.中心工作开局良好，公共气象服务效果显著。健全分

灾种、分重点行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体系，提高气象风险预报预警能力，重大天气过程做到严密监测、提前预报、及时预警。截至10月31日，增城国家基准气候站降雨量累计2686毫米，比常年同期偏多33%（10年同期平均2020毫米），全区最大降雨量位于小楼镇腊圃村为3165.1毫米，较近十年偏多65.5%，共出现24次暴雨过程（其中4.28、7.27、8.19为特大暴雨），历时43天。发布、升级预警信号276次（其中红色暴雨24次）；发布天气决策短信2274余条，覆盖全区各部门应急责任人共3595971人次；开展高级别红色预警叫应19次，发布停课信息2次；启动强对流应急响应8次；发布中长期天气趋势31份、重大气象信息快报31期。**在“4.27”大冰雹+龙卷风过程**，提前5小时发布雷雨大风预警，提前40分钟发布冰雹预警，提前7分钟发布龙卷警报，受省、市上级单位表扬肯定；**在“8.19”西福河萧元围险情气象保障服务过程中**，每小时滚动更新气象预测，为政府各部门防汛抗灾抢出宝贵时间。

3.精雕细琢建设好气象防灾减灾机制。强化与区教育局、区应急管理局联防联动，细化预警信号发布衔接上放学时间节点，重新修订《气象预警信号发布与停课机制衔接的工作机制》《广州市增城区灾害性天气延迟上下学及停课安排指引》。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横向协作，为提高增城地质灾害防御能力，签署区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合作机制》。

4.优化气象安全服务，保障城市经济发展。以“芯显车”

为重点保障方向，进一步优化《增城区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安全保障服务规程》，为18家重点单位提供“点对点”的多灾种气象安全保障服务。加强气象灾害普查成果应用到城乡发展规划建设，为区50个储备地块开展气候可行性评价工作，进一步优化气候资源利用和节约经济成本。开展区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为春运、两会、自行车挑战赛、儿童平衡车邀请赛、2024智能传感器创新发展大会、“一带一路”国家驻华使节自行车赛、中高考等26个重要活动提供专业气象保障服务。

5.优化气象为农服务，助推“百千万工程”。赋能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工程，创建《同心协“荔”》党建品牌，推进“荔枝+气象”场景服务；与仙进奉龙头企业签订“仙进奉荔枝”点对点气象保障协议，在仙村“仙进奉”博览园建设一套农田小气候站；加强科研攻关，开展荔枝精细化农业气象服务技术研究，自主研发增城荔枝气象预报模型，为荔枝种植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围绕重要农产品生育期，做好全链条精细化气象服务，共发布农业气象专报9期，增城荔枝专报21期，为增城农产品高质量发展提供气象技术支撑。

6.依法履行气象行业监督管理全覆盖。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重点工作，与区应急管理局建立安全生产监管合作机制，截至10月底共检查防雷安全重点单位（危化品企业）90家，联合多部门检查10次，共出动检查人员235人次，发现一般隐患20处，全部按要求落实整改。

加大违规升放气球巡查监督，共巡查30次，出动检查人员70人次，发现并处理违规升放气球3宗。依法做好行政许可工作，受理和办结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7单，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4单。办结气象证明176单，及时率100%。完成雷电灾害调查13单。

7.推进气象科普“五进”工作全覆盖。推进气象科普安全“五进”工作，完成“进企业”70家、“进农村”5条、“进社区”22个、“进学校”15所、“进家庭”超300个，累计受众超5000多人次，派发宣传材料1万多份。增城气象科普教育基地举办气象主题特色开放活动48场次，受众2000多人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气象工作和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持续学习宣贯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全力做好气象服务工作，继续充分做好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工作，不断提高决策服务材料质量。完善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进一步落实《广州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定》。强化气象灾害防御管理，加强气象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完善气象灾害防御的社会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气象为农服务能力。探索气象科普新思路、新方法，提高气象科普成效，充分依托增城气象科普教育基地的资源优势，推动线上、线下科普相融合，提高气象科普成效和社会满意度。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2024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8187827.1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997579.88万元，完成率为97.68%。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设立依据充分，能体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与中长期规划。绩效指标较为明确，包含清晰、可量化指标，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2024年度均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及绩效评价情况，及时报送各种绩效材料。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4年度以来，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年初设定的各项气象工作目标完成良好，为社会、民众提供的气象公共服务显著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99.77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及时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防汛救灾工作等的重要指示精神，开展完成了各项气象工作任务，全年总体工作、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年度预算编报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按时按质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率为97.77%，扣0.23分，得49.77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我局依法依规编制年度预算，得3 分。

2.预算执行。2024 年度结转结余率为2.32%；

3.信息公开。2024 年度已按相关要求，按时公开预决算报告及绩效信息，得 4 分。

4.绩效管理。我局制定了相关的绩效管理制度；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年中进行了绩效监控，未发现相关的绩效管理问题，得15分。

5.采购管理。我局制定了相关的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按规定进行采购活动，依法依规公开采购意向，及时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按时进行合同备案；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4.67万元，采购占比达100%，得10分。

6.资产管理。我局制定了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无超过规定标准，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国库，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形成资产盘点报告，得10分。

7.运行成本。我局公用经费控制率-7.52%；“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4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经绩效自评，我局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需要进一步认真研究解决。一是预算执行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预算调整后，导致项目资金不足；二是对绩效评价认识不足，对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业务仍有不熟悉的地方。

对此，我局将坚持全区“一盘棋”工作格局，抓好财政

支出执行工作，掌握项目资金安排情况，认真审核各科室用款申请，对重点和大额支出项目，审核后要跟踪后续进展，对支出进度仍旧落后的科室进行提醒；定期对各项目经办人进行绩效管理培训学习，提高工作人员以后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完成的工作能力。

广州市增城区气象局

2025 年 6 月 26 日